

浙江三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9年12月12日，浙江三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于2019年12月12日披露了《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对于投资者认购的安排、认购成功的确认办法、缴款账户及其他事项进行了说明。本次认购对象1名，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9,999,990.00元。现将具体认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结果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规则（试行）》第八条的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现行《公司章程》未对优先认购另有规定，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关于放弃优先认购权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人/本企业自愿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三联环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

2、本人/本企业同意三联环保向认购方以每股 1.30 元的价格非公开

发行股票；

3、本人/本企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不提出其他权利要求。

本人/本企业保证认真遵守上述承诺，若有虚假和违背，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全体股东自愿放弃本次优先认购。

二、本次股票发行认购结果

本次发行为确定对象的股票发行，发行对象为浙江丽水生态经济产业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认购方”）。该认购方已根据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之认购安排，在认购缴款截止日前将认购资金汇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指定缴款账户，

户名：浙江三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

银行账号：906000120190012751

公司已确认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并通知认购方股份认购成功，认购结果如下：

认购对象	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 (元/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 方式
浙江丽水生态经济 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7,692,300.00	1.30	9,999,990.00	现金
合计	7,692,300.00	-	9,999,990.00	-

三、备查文件

(一) 《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

(二) 《银行缴款回单》

浙江三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